

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29日收到西安曲江新区财政局《关于拨付应对疫情支持企业健康发展政策补助的通知》（西曲财发【2020】166号），拨付公司应对疫情支持企业健康发展政策补助资金10,000万元，用于公司运营补贴。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补助项目	补助金额	获得补助主体	是否具有持续性	补助依据
应对疫情支持企业健康发展政策补助资金	10,000	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	否	《曲江新区应对疫情支持旅游企业健康发展的七条措施》（西曲江发[2020]13号）相关规定

截止目前，公司已收到上述补贴款项8,000万元。

二、补助类型及其对公司的影响

1. 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公司获得的上述政府补助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期计入当期损益。

2. 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上述补助属于与日

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本期直接计入其他收益。

3. 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上述补助资金的取得将对公司 2020 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以上数据未经审计，具体的会计处理及其对公司相关财务数据的影响将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后续进展情况

公司将根据后续收款节点及时披露进展情况。

四、备查文件

1. 西安曲江新区财政局文件（西曲财发【2020】166 号）
2. 收款凭证

西安饮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九日